

2022 年度
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7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辖区内质量检验、检测、认证、标准化以及计量检定、检测、检（准）等技术服务工作；研究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开展计量监督技术保证和服务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内设 2 个股室，其中：列入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	财政全额拨款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主要任务是：通过开展民生、强检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和定量包装商品监督抽查，提高在用计量器具合格率，满足我县法制计量要求，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服务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的医疗计量器具和集贸市场衡器、水表民生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

（二）压力仪表、血压计（表）、电子血压计、加油机、心

电图机、体温计、非自动衡器、电子天平等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工作。

（三）医用超声仪、环境温度等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校准工作。

（四）开展技术装备改造专项行动三年计划工作，拟新建综合验光仪及多参数监护仪 2 个计量标准，对水表检定台、10 吨的砝码进行技术改造。

（五）加大对水表首次检定的力度，全力配合省局的首次检定、到期转换的工作部署。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5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1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5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3.42	支出合计	173.42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73.42	170.92			2.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51.50	149.00			2.5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 事务	151.50	149.00			2.50						
2013810	质量基础	43.25	40.75			2.50						
2013850	事业运行	108.25	10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09	9.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9.09	9.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09	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	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41	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	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	9.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	9.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2	9.4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3.42	130.17	43.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50	108.25	43.2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51.50	108.25	43.25			
2013810	质量基础	43.25		43.25			
2013850	事业运行	108.25	10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	9.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9	9.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	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	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	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	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	9.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	9.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2	9.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0.92	支出合计	170.9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0.92	130.17	40.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00	108.25	40.7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9.00	108.25	40.75
2013810	质量基础	40.75		40.75
2013850	事业运行	108.25	108.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	9.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9	9.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	9.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1	3.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1	3.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	3.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	9.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	9.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2	9.4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0.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8.8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17	123.99	6.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05	123.05	
30101	基本工资	33.5	33.5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32	2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9	9.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1	3.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2	9.4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57	4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		6.18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 14		1. 1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04		5. 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94	0. 9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 94	0. 9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2.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8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 资金 立项 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 分配 办法 及支 出标 准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仙游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民生计 量检定 监管经 费	1、《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17 号）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计量工作经费的投入，重点支持国家级（省级）计量检测中心、国际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以及民生计量监管所需经费。对全省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等医疗计量器具和集贸市场的衡器所需的强制检定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逐年增加免费检定项目，减轻企业负担。”、“强化对重点计量器具产品和定量包装商品量的监督抽查，保持产（商）品抽检合格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莆政综〔2016〕24 号）要求“增加强制检定所需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的投入，持续推进民生工程计量惠民行动，继续把农贸市场在用衡器、社区（乡镇）医疗卫生单位使用的强检计量器具、“三表”抽检和监督抽检	1	对与百姓密切相关的计量器具开展免费检定，一是对全县民用医疗计量器具进行免费检定，二是检定集贸市场的衡器和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的医疗计量器具，有效地提高了计量器具的检定合格率；三是完成民生水表检定；四是完成国家、省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抽检任务；五是配合行政部门对加油机等	免费检定集贸市场衡器不低于 2000 台件、医疗计量器具计量器具不低于 1000 台件、民用医疗计量器具不低于 80 台件、水表检定不低于 10000 台，配合行政部门执法检定 15 台件，100%完成省、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定量包装净含量抽检任务。		13.00	13.00			项目法

		所需费用纳入财政预算,逐步把更多与人民生活、生命健康安全密切相关的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所需费用纳入财政预算。” 3、《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仙政文〔2016〕45号)要求“对全县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等医疗计量器具和集贸市场衡器检定所需的强制检定经费,按省、市政府出台的文件要求的免费检定项目,列入财政预算。”									
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业务费	《中共仙游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仙委编[2015]19号)	1	通过水、电、物业管理经费保障,提供后勤支持,保障机构平衡运行,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维护百姓合法权益。	通过水、电、物业管理经费保障,提供后勤支持,保障机构平衡运行,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维护百姓合法权益。		4.00	4.00			项目法
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新建社会公用标准经费	1、《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年)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17号)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计量工作经费的投入,重点支持国家级(省级)计量检测中心、国际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以及民生计量监管所需经费。2、《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仙政文〔2016〕45号)要求“要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保障计量监督、技术机构能力提升等重点工作的资金投入。” 3、《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1-2023年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指导意见》(闽市监计量〔2021〕22号)。	1	通过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有效地维保,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检定效率,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企业、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	项目立项依据国家、省市县政府相关文件,理由充分,项目内容按照单位职能,通过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有效地维保,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检定效率,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企业、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项目具有现实需求迫切性,无可替代,具有明显的经济、社会、环境或可持续性效益。		4.35	4.35			项目法

仙游县 市场监 督管理 局	强制检 定收费 取消后 的计量 检定成 本支出	1、《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所属的计量检定机构，为贯彻计量法律、法规，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所需要的经费，按照国家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分别列入各级财政预算。 2、《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 号）文件“三、取消、停征或减免上述行政事业性收费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不得影响依法履行职责。” 3、《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做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有关工作的通知》（闽质监【2017】241 号）。 4、《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莆政综[2016]24 号）要求“按省、市政府出台的文件要求的免费检定项目，列入财政预算。”	1	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停征计量强制检定收费后，本所业务量大大增加，日常成本开支也大大提高。通过在全县范围内对在用压力表、电子秤、加油机、心电图机、血压计、水表、电子天平、强检计量器具开展免费检定，提高企业技术水平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仙游企业竞争力，提高产品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通过在全县范围内对在用压力表、电子秤、加油机、心电图机、血压计、水表等强检计量器具开展免费检定，提高企业技术水平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仙游企业竞争力，提高产品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19.40	19.40			项目法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收入预算为 173.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5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73.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30.17 万元、项目支出 43.2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0.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7 万元，降低 10.3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经费减少，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13850-事业运行 108.2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公用定额支出。

（二）2013810-质量基础 40.75 万元。主要用于民生计量检定监管和强制检定收费取消后的计量检定成本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4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9.4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30.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与本年均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5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1.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车辆报废年限将至，维修费用高，因开展检定工作需要，急需购置工具车一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共设置 4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0.75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民生计量检定监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17 号）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计量工作经费的投入，重点支持国家级（省级）计量检测中心、国际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以及民生计量监管所需经费。对全省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等医疗计量器具和集贸市场的衡器所需的强制检定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逐年增加免费检定项目，减轻企业负担。”、“强化对重点计量器具产品和定量包装商品量的监督抽查，保持产（商）品抽检合格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莆政综〔2016〕24 号）要求“增加强制检定所需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的投入，持续推进民生工程计量惠民行动，继续把农贸市场在用衡器、社区（乡镇）医疗卫生单位使用的强检计量器具、“三表”抽检和监督抽检所需费用纳入财政预算，逐步把更多与人民生活、生命健康安全密切相关的计量器具的强制检定所需费用纳入财政预算。” 3、《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仙政文〔2016〕45 号）要求“对全县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院（所）等医疗计量器具和集贸市场衡器检定所需的强制检定经费，按省、市政府出台的文件要求的免费检定项目，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立项依据国家、省市县政府相关文件，理由充分，项目内容按照单位职能，通过对与百姓密切相关的计量器具开展免费检定、定量包装商品监督抽查和配合执法部分检查，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服务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项目涉及民生问题，具有现实需求迫切性，无可替代，具有明显的经济、社会、环境或可持续性效益。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00
	财政拨款	1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免费检定集贸市场衡器不低于 2000 台件、医疗计量器具计量器具不低于 1000 台件、民用医疗计量器具不低于 80 台件、水表检定不低于 10000 台，配合行政部门执法检定 15 台件，100%完成省、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定量包装净含量抽检任务。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检定水表数	≥10000 台
			免费检定集贸市场衡器数	≥2000 台
			免费检定医疗计量器具数	≥1000 台
			配合行政部门执法检定台数	≥15 台
			免费检定民用医疗计量器具	≥80 台
			定量包装净含量抽检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支出进度	≥90%
		成本指标	指标细化率	≥100%
			预算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 济 效 益 指标	设备利用率	≥80%
		社 会 效 益 指标	消费市场安全率	≥80%
		可 持 续 影 响指标	维护消费者权益办结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备注				

强制检定收费取消后的计量检定成本支出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所属的计量检定机构，为贯彻计量法律、法规，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所需要的经费，按照国家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分别列入各级财政预算。2、《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文件“三、取消、停征或减免上述行政事业性收费后，有关部门和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不得影响依法履行职责。”3、《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做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有关工作的通知》（闽质监【2017】241号）。4、《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莆政综[2016]24号）要求“按省、市政府出台的文件要求的免费检定项目，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立项依据国家、省市县政府相关文件，理由充分，项目内容按照单位职能，通过对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免费检定，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服务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项目涉及民生问题，具有现实需求迫切性，无可替代，具有明显的经济、社会、环境或可持续性效益。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9.40	
	财政拨款		19.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在全县范围内对在用压力表、电子秤、加油机、心电图机、血压计、水表等强检计量器具开展免费检定，提高企业技术水平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升仙游企业竞争力，提高产品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15000 台件
		质量指标	计量器具检定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支出进度	≥90%
		成本指标	指标细化率	≥100%
			预算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市场安全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消费者权益办结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备注				

新建社会公用标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17 号）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大计量工作经费的投入，重点支持国家级（省级）计量检测中心、国际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以及民生计量监管所需经费。 2、《仙游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13-2020 年）进一步加强计量工作的通知》（仙政文〔2016〕45 号）要求“要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保障计量监督、技术机构能力提升等重点工作的资金投入。” 3、《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1-2023 年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指导意见》（闽市监计量〔2021〕22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有效地维保，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检定效率，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企业提供计量技术支撑，更好地服务民生、计量惠民，项目具有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35		
	财政拨款	4.3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项目立项依据国家、省市县政府相关文件，理由充分，项目内容按照单位职能，通过对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设备有效地维保，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检定效率，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为企业提供计量技术支撑，为服务民生、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重要的技术基础和技术保障。项目具有现实需求迫切性，无可替代，具有明显的经济、社会、环境或可持续性效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社会公用标准设备维保项目数	≥7 项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保养效率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支出进度	≥90%
		成本指标	指标细化率	≥100%
			预算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市场安全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延长设备使用年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备注				

部门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仙游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仙委编[2015]1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项目制度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项目组织、进度安排合理，与项目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能够得以有效保障。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00		
	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通过水、电、物业管理经费保障，提供后勤支持，保障机构平衡运行，不断提升我县量值传递有效性，维护百姓合法权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质量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4项	
			国库支付被退回率	≤10%	
		时效指标	支出进度	≥85%	
		成本指标	指标细化率	≥90%	
			预算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后勤保障，提升计量检定水平	≥5%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运转无故障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消费者权益办结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仙游县质量计量检测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安排设备购置 2 台（套），其中：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